檔　　號:
保存年限:

東吳大學 函

地址：111002台北市士林區臨溪路70號
承辦人：陳保華
電話：0228819471分機6951
電子信箱：phc@scu.edu.tw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東人權字第11524014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6甄試招生海報.png（115D202394_1_20100751668.png）

裝

主旨：有關本校人權碩士學位學程116學年度甄試招生訊息，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人員，請查照。

說明：

一、本碩士學位學程為國內唯一具備全方位人權教學與研究架構之專業學術單位，課程整合法律、政治、社會、社工與哲學等領域，著重理論與實務並重，培養具跨學科視野之專業人才。在法規、政策規劃、個案處理與人員訓練上，各機關對具備人權專業之人力需求日增，期使學員得以結合現職經驗，提升人權專業知能，並將所學應用於機關業務之實際運作。

訂

二、甄試採網路報名，116學年度招生報名時間自115年10月12日至115年10月27日。

三、繳交資料：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讀書計畫、自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線

四、最新消息、網路報名、簡章請上招生資訊網：
https://entrance.exam.scu.edu.tw/

五、檢附116學年度甄試海報一份，敬請協助公告轉知。

正本：新北市公私立高中、公立一般大學、私立一般大學、臺北市公私立高中、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行政院、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內政部、國防部、外交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衛生福利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中央研究院、運動部、文化部

副本：本校人權碩士學位學程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20 10:43:36

校長　詹　乾　隆